

证券代码：837442

证券简称：丰日电气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

## 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6828438720
承诺主体名称	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黎福根、李玲艳、黎康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对异议股东申报股份的回购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
承诺有效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	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无

##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黎福根、李玲艳、黎康。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公司控股股东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承诺于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 1、回购相对人：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詹会林、胡钦治、上海贝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昱、苏建新。

### 2、回购请求方式：

上述回购相对人需在上述承诺有效期内将其回购申请材料以亲自送达或邮寄的方式交付至公司（邮寄方式以公司签收时间为准）。回购申请材料包含经回购相对人签字或盖章的回购申请书原件、回购相对人的身份信息（签字或盖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回购相对人取得该回购股份的交易流水单、所持股份数量等必要信息。

### 3、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

回购价格为回购相对人取得该回购股份的成本价格。

回购相对人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截至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上限。对于超过该上限的股份，公司及控股股东均不承担回购义务。

4、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上述补充承诺。

#### 四、其他说明

无。

#### 五、备查文件

《承诺书》。

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4日